

# 清代前期移民台湾与福建社会经济的变迁

林 星

清代前期的台湾是一个移民社会，在迁入台湾的大陆移民中，80%来自福建。移民来到台湾后，与迁出地福建仍保持密切联系，两地社会经济形成互相影响的良性关系。以往在谈到这种互动关系时，多注意到移民对开发台湾所起的巨大作用，而很少谈及移民的迁出对迁出地的影响。本文拟就此作些探讨，以求教于方家。

## 一、减轻福建人口压力

清代福建移民台湾的原因可用“推——拉”理论来解释。中国历史上的移民从性质上可分为生存型和发展型，前者是指为了维持自身的生存而不得不迁入其他地区定居的人口。产生的主要原因是迁出地的推力，如自然灾害、战争动乱、土地矛盾、人口压力等，而不是迁入地区更好的生活环境、生产条件、发展机会等拉力或吸引力。后者是为了物质生活或精神生活状况的改善而迁入其他地区定居的人口，产生的主要原因不是迁出地区的推力，而是迁入地区的拉力或吸引力。<sup>①</sup>福建对台湾的移民基本上属于生存型，也兼有发展型。迁移的动因主要是迁出地的土地矛盾和人口压力，也有一小部分移民是以投资求发展为目的。在迁出地推力和迁入地拉力的共同作用下，导致移民行为的发生。

诱发移民的关键问题是生计因素。早在北宋后期，福建就出现了人多地少的现象。明代，福建可供开垦的土地已开发殆尽。明人说：“闽中自高山至平地，截截为田，远望如梯”，“可谓无遗地矣”。<sup>②</sup>有限的土地要养活日益增加的人口已相当困难，这在人烟稠密的沿海漳泉地区尤为明显。至明末清初，该区域农业的过密化已经形成。福建人口日益增多，在1578年（明朝万历六年）人口数为173.8万，1786年（乾隆五十一年）则突破1000万，达1280.9万人。1840年（道光二十年）又增长至1872万。<sup>③</sup>耕地不足，人地矛盾越来越突出。尽管这一时期闽北等地茶树、烟草等经济作物种植得到推广，但能容纳的人口不多，而且粮食也无法自给。而手工业和商业虽有很大发展，但要吸纳大批剩余人口还是无能为力。土地不足而劳力有余，大批人口被排斥于社会生产之外。再加上明末福建自然灾害不断，战乱频仍，社会动荡，

福建人民面临着严重的生存危机。

与福建一水之隔的台湾却是另一番景象。台湾距福建甚近，“由台湾至厦水程十有一更，约六百余里，顺风二日可到，非甚远也。”<sup>④</sup>除了官方规定的港口外，福建“沿海内地，在在可以登舟，台地沙漠，处处可以登岸，汛口官役之所不能查缉”。<sup>⑤</sup>这就为东渡台湾提供了便利的交通条件。台湾地处亚热带，气候条件优越，温暖潮湿，雨水充沛，土地肥沃，对农业生产极为有利，而且开发迟，人口稀少，荒地极多。直至雍正初年，台湾仍是“地广民稀，所出之米，一年丰收，足供四、五年之用”。<sup>⑥</sup>台湾相对福建较易获得土地，有较多的谋生机会和发展机会，这为无田可耕的福建（尤其是沿海漳泉地区）人民“视为乐土”，自然是有极大的吸引力。雍正年间台湾知府沈起元在《祭陈台湾事宜状》中对于当时台湾之易于谋生，曾作了生动描述：“漳、泉内地无籍之民，无田可耕，无工可庸，无食可觅，一到台地，上之可以致富，下之可以温饱。一切农工商贾以及百艺之末，计工授值，比内地率皆倍蓰。”<sup>⑦</sup>乾隆十一年（1746年），福建巡抚周学健在其奏中也称：“台湾土地膏腴，一岁数获。”<sup>⑧</sup>台湾的一些地方官员也大力招徕更多劳动力，开垦荒地，增加赋税。尽管清代对台湾的移民政策多变，总的推行是禁止和限制渡台政策，但福建人民为求生路，甘冒葬身大海危险，历经千辛万苦，络绎不绝，偷渡到台，这种为求生存的移民潮流已成为不可阻挡之势。

清代台湾人口在大陆移民和移民人口的自然增殖中迅速增加。据统计，荷据结束时（1661年），台湾的汉人移民约为2.5万人左右；郑氏政权覆亡前（1683年），大约是12万人。嘉庆十六年（1811年），台湾有190.2万人口，人口大约增加了180万人。<sup>⑨</sup>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日本人在台湾从事人口调查，当年全台人口312万人。据估算，乾隆四十一年泉州、漳州两府迁入台湾的人口大约为68万，迁入台湾的移民约占本籍人口的13.5%。<sup>⑩</sup>根据1926年日人对台湾汉人分省籍调查，汉人3,751,600人中，原籍福建的有3,116,400人，占83.1%，原籍广东有

586 300人,占15.6%。<sup>①</sup>又据1934年统计,620万台湾人口中,祖籍福建的仍占81%以上。虽然这些调查,与清代相隔一、二百年,但这些数据大体上仍可以反映出清代前期福建人民移居台湾浪潮的巨大和持久。

福建向台湾大规模移民,为台湾的开发提供了最主要的劳动力,也为本地多余的劳动力找到了出路。人口的大量迁出,相应地增加了原籍地人均占有耕地量,改善了生产条件,相对缓和了人与资源的矛盾以及人与人之间的生存竞争,因而社会治安也较为稳定。在工商业、城市及边远地区吸纳人口能力有限的情况下,移民台湾乃至海外不失为一种解决人口过剩的救急之法。

## 二、改善福建缺粮状况

与人口压力并存的是粮食的匮乏问题,从明代中期起,福建就成了严重缺粮的省份,尤其是沿海福州、泉州、漳州、兴化四府。清初,缺粮状况更加紧张。尽管这一时期劳动密集型的水稻多熟制推广,并引种了新的粮食作物番薯、玉米,但补益不多。同时,茶、烟草、甘蔗等经济作物的种植也不断挤占粮田面积,人口日增,耕地日缩。据统计,道光年间福建所属61个县中,至少有46县缺粮。<sup>②</sup>以18世纪中叶(大约乾隆十年至二十年)为代表的清代前期,福建四个缺粮府每年短缺的粮食在210万石至260万石之间,缺口额为全省粮食总数的10%左右。<sup>③</sup>

台湾统一后,社会环境安定,经过大陆移民的辛勤劳作,耕地面广,当时诸罗、凤山稻米“大有之年,千仓万箱,不但本郡足食,并可资贍内地”。<sup>④</sup>18世纪中叶,台湾已成为重要的粮食生产基地,出现了“年谷时熟,几不胜数”的盛况。康熙后期,台湾大米就开始输往福建沿海。据记载,“福建省城五方杂处,食指浩繁,漳(州)、泉(州)皆滨海之处,地方斥鹵,所产米谷,即甚丰捻之年,亦不敷民食,全赖台湾米贩源源接济。”<sup>⑤</sup>台米输入就成为弥补福建,尤其是漳泉地区粮食缺口的主要来源之一。

台米输入可分为“官运”和“民运”两大系统,官运又可分为兵眷米谷和平米谷;民运“则分作商船贩运、租谷内运及非法走私等”。<sup>⑥</sup>兵米指向驻闽官兵提供的粮食;眷米指向驻台官兵留闽的眷属提供的粮食;合称“兵眷米”。每当大陆青黄不接,内地米价高昂之时,台湾各式各样船只就满载稻米,源源不断运往内地。据估计,每年从台湾贩运之米,合计少则五、六十万石多则八、九十万石。<sup>⑦</sup>从米价上看,乾隆前福建米价一般要略高于江南地区,当时台米尚能自给。到乾隆时期,沿海弛禁而台运丰足,米价反而低于江南等地,可见台米之功。台湾大米的输入,对于改善福建缺粮状况,活跃粮食市场,稳定粮价,起到了重要作用。

台湾不仅为福建提供粮食,而且也提供了丰富的农产品及其栽培技术。台湾的花生、花生油、豆、麻、苕、水果、楠木等畅销福建各地。台湾蔗糖质量好,“内济福州漳泉数郡”,福建也从台湾引进了“台湾米、台湾蔗、台湾蕉、菠萝、芒果、柚”等,丰富了本地的农作物品种。德化有台湾薯“磨粉尤佳”。这些粮食作物与经济作物的引进,对提高土地利用率,增加粮食生产,改变农作物结构,作用非浅。

## 三、为福建手工业发展提供广阔市场

清代前期,台湾因受初期移垦之农业经济规模限制,很难生产日常用品,如针线、干货、雨伞、砖瓦、酒、锅、锄等。外加台湾气候不宜于生产棉花、蚕丝,所以包括棉布,丝织品在内的日常用品势必依靠大陆供应。另外,台湾作为封建社会末期新兴的农业区域,与传统的自然经济有所不同。台湾生产和输出农产品,输入自己所需要的手工业品,因而商品经济比较发达。除了制作蔗糖外,基本上没有手工制造业。生产和生活用品大多从大陆输入,所需纺织品完全输自大陆。形成了台湾向大陆提供米糖等农产品,大陆向台湾提供手工业品的互补的经济关系。<sup>⑧</sup>台湾市场的开拓和需求,促进了福建手工业的发展。

台湾的纺织品全来自大陆。台湾“地不种棉,故不纺织”,“凡丝布锦绣之属,皆自内地”。<sup>⑨</sup>棉布以漳泉地区出产的最多,有“池布、眉布、丹布、金绒布、诸庄数匹论筒,一尽白质”。<sup>⑩</sup>同安出产棉布,“出口货向惟马巷出布及灌口出布为大宗,乃销售于台湾最多”。<sup>⑪</sup>漳州的丝线、绸缎,龙溪的葛布在台湾都很畅销。有些商品,甚至专门为台湾市场生产的,如清代同安就有出产一种叫作“台湾庄”的棉布。<sup>⑫</sup>福建纺织业、染织业所需原料许多也来自台湾。如“产于台地最佳”的菁淀、菁子等各种染料,商贾“常运漳泉南北发售”,“内郡多来台采买”,又如麻、苕等,“商多贩往内地各处发卖”,“近则福州、漳泉、厦门,远则宁波、乍浦、天津以及广东,凡港路可通,争相贸易”。<sup>⑬</sup>

明清福建造纸业比较发达,位于全国前列。《天工开物》说:“凡造纸事出南方,而闽省独专其盛”。许多地方的人都以造纸为生。大田、德化、龙岩、漳平、将乐、永安、龙溪等县都有纸厂。仅上杭一地,槽户多至千百家,所用水碓当在五七百处以上。<sup>⑭</sup>福建造纸技术有很大改进,且品种也不断翻新,质量上乘。如建阳有书籍纸“建阳扣”,连城有连史纸,永安有太史联,尤溪有连四纸,顺昌有池坑纸,将乐有切边和鼓连,不用傅粉而色白如雪,经久不蛀。<sup>⑮</sup>郭柏苍的《闽产录异》对各种纸的品种、做法、特点都作了详细的记载。随着台湾等地对纸的需求不断增加,造纸专业户和手工作坊

不断涌现。

造纸业的兴盛,推动了福建印刷业的发展。建阳是印刷业的中心,“书坊书籍比屋为之,天下诸商皆集”。<sup>⑤</sup>因此台湾所用的书写纸、祭祀用的神纸、厕纸、红纸等大量纸张“粗细皆资内地,岁糜万缗”。<sup>⑥</sup>书籍等印刷品以及文具,也多由福建供给。

由于移民的辛勤劳作,台湾经济有很大发展,两地人员物资交流十分频繁,需要大量商船、盐船、渔船和走私船等,刺激了福建造船业迅速发展。据载“台湾商船皆漳泉富民所造,渡海贸易,以搏其利”,“糖船、横洋船,材坚而巨大者可载六七千石”。连“小船亦由泉州买来”。而台湾修造船只所需物料,如铁钉、茅铁、油麻、桐油、山城板等等,有的“产自漳泉”,有的“必须远购于延、建、福州等处”。福建的造船业在全国居于领先地位。无论从种类、数量、装载量还是从安全性能和操纵性能等工艺方面看,都达到相当高水平,而且造船手工业日趋专业化、配套化。<sup>⑦</sup>

此外,福建的陶瓷业、铁器木器业、制茶业、制烟业、建筑材料业等行业在清代都因拓展了台湾这一广阔的市场而得以发展。福建德化、闽清所产陶瓷器皿销往台湾日多,台湾民间所用“盂、杯、碗之属,多来自漳泉”,“铁器、釜铛之属”,也“悉资内地”,家俱木器,“至内地殊为精巧”,也很受欢迎。台湾绅民所饮“武夷诸品皆来自内地”,“富者皆用武夷、福宁诸种”。福建的烟叶,台湾人民认为“出漳州者佳”,漳州与福州的“生厚烟”输往台湾最多,还有汀州的条丝烟等。福建杉木运台数量很大,“架屋之杉,多取福建上游”。连石料砖瓦等,也有求于福建建筑材料业。“台地面少,……阶庭道路及碑碣用,均由厦门等处载来”。<sup>⑧</sup>“宫室之用”,“多载自漳泉”,“砖瓦亦自漳泉而来”,“亦有从厦门运来者”。<sup>⑨</sup>从而促进漳泉建材市场的发展。

#### 四、推行福建商品经济的发展

从清政府收复台湾至清嘉庆末年,两岸贸易进入不断发展阶段。国家统一,两岸融为一体的政治形势,为两岸间各项交往提供更为安全和便利的条件。尽管当时清政府再三严申禁止大陆人民渡台的命令,但大陆人民偷渡赴台者仍络绎不绝,并在乾隆中期以后形成第三次移民高潮。人口骤增,特别城镇人口的增加,带来市场商品需求量的增加。这反映于在台湾市场上流通的大陆商品种类、数量的明显增加。台湾属后开发地区,商品经济发达,形成了台湾向福建提供米糖等农产品,福建向台湾提供手工业制品的互补经济关系,两地经济交往极为频繁密切,促进了福建商品经济的繁荣。

闽台区域间商品交换日趋活跃,数量和种类多有扩展。米、糖、油等农产品成为最大宗的交易货物。此外,

曾于1722年抵台的巡台御史黄叔瓚在《台海使槎录》卷二“赤嵌笔谈·商贩”里还详细记载了两地贸易的商品:海船多漳、泉商贾,贸易于漳州,则载丝线、漳纱、剪绒、纸料、烟、布、草席、砖瓦、小杉料、鼎、铛、雨伞、柑、柚、青果、桔饼、柿饼;泉州则载瓷器、纸张;兴化则载杉板、砖瓦;福州则载大小杉料、干笋、香菇;建宁则载茶。回时载米、麦、菽、豆、黑白糖、锡、番薯、鹿肉,售于厦门诸海口。……商旅辐辏,器物流通,实有资于内地。在日益活跃的贸易中,出现了一批富商大贾。清代前期福建商人形成了一个极有势力的海上贸易集团,控制了海外贸易、近海贸易和航海业,台湾也在其经营的范围内。黄叔瓚曾断言:海船多漳泉商贾。漳泉商人在闽台贸易中表现尤为突出,据道光《厦门志》载称:“服贾者以贩海为利藪,视汪洋巨浸如衽席。”“北至宁波、上海、天津、锦州,南至粤东,对渡台湾,一岁往来数次。”<sup>⑩</sup>他们向台湾大量输入本地出产或从省内外各地转运的商品,以换取稻米。其中省内出产的主要有:漳州的丝线、烟叶、松木和中药;泉州的棉布和瓷器;福州的烟叶、松木和毛笔;汀州的烟叶;龙岩的纸;建宁的武夷茶等。除了这些富商大贾外,沿海的水手和渔民也多由福建沿海人充任,据估计,航行于台湾海峡、南太平洋和中国沿海的木船上的闽南水手,超过10万人。<sup>⑪</sup>福建商人在闽台贸易中积累了大量资金,有的投资于家乡,有的用于台湾山地开发,甚至兴办新式工业,有利于社会经济向前发展。

闽台商品经济的发展,必然促进福建城市的发展和繁荣。街市不断发展,市场网络也得到扩展。乾隆时,漳州城内有市4个,而城厢则有市6个。<sup>⑫</sup>而同时之泉州,城内有市7个,城厢则有市9个。<sup>⑬</sup>福州最重要的商业区是南台和西郊的洪塘。乾隆十六年,潘思矩《江南桥记》称:“南台为福之贾区,鱼盐百货之辏,万室若栉,人烟浩穰”。<sup>⑭</sup>其他府县也在城郊建立新的街市。

城市发展的另一个特点是新的工商业城市的不断兴起。厦门的发展尤为明显。康熙二十三年(1683年),台湾安平一带开放海禁,设厦门港与台湾安平港对渡,厦门为闽海关正口所在地,大批货物在此出入,很快成为清初主要经济中心和福建最大的贸易港口。道光《厦门志》载称“厦门为贩洋正口,自海禁既开,贾舶迭出,关税充盈,民之衣食赖之。”雍正年间,厦门成了唯一合法的对东南亚贸易口岸,这更有利于厦门海上贸易的发展。“各省洋船载货入口,倚行贸易”,厦门“市肆日闹也,货贿财物日增而日益也,宾客商旅日集而日繁也。”<sup>⑮</sup>至乾隆前期,厦门海上贸易达到鼎盛,颜希琛《闽政领要》载:“厦门为洋艘出入,百货聚集之处,商贾辐辏”。“港中舳舻罗列,多至万计。”继厦门港与台湾安平港对渡后,

清政府又于乾隆四十九年初(1784年)和乾隆五十三年(1792年)相继开设泉州蚶江与台湾彰化的鹿港,福州五虎门与台湾淡水的八里坌对渡通商。随着台湾经济北移,乾隆年间闽台中北部贸易港的对渡,改变了泉州对厦门港的附属地位。崇武距台湾最近而且有泉州为依托,崇武也随之繁荣,从惠安、崇武出港的船只络绎不绝。

闽台贸易遍及沿海主要口岸,长期持久的闽台经济交往对商品流通起到促进作用。与此反证的是,消极的禁止移民的政策则带来经济的萧条。清初实行迁海政策,使不少墟市销声匿迹。<sup>①</sup>南安洪濂市,“乃永福通衢,水陆交冲之所当,昔盛时商贾辐凑,颇称巨镇,迨缘迁海之后萧条过半。”<sup>②</sup>

随着海峡两岸贸易的日益频繁,郊行也相继出现。郊行是闽南沿海和台湾以大商人中心,专门从事贸易、采办、分售的贸易商组织。其中很大一部分从事两岸贸易。在闽南泉州一带的郊行有不少专营台湾生意,乾隆以后,单晋江蚶江和台湾通商的大行郊就有20多家,来往的船只近200艘。<sup>③</sup>1803年前,厦门已有台郊(即台湾郊)和鹿郊(即鹿港郊)等。<sup>④</sup>仅泉州鹿港郊,道光年间就包括商行46家。<sup>⑤</sup>台湾有著名的台南三郊,其中南部经营地区为漳州、泉州、厦门、金门、汕头等地,糖郊主要经营台糖、台米及其他农产品,贩运福建等地。在厦、漳、泉也有各种“布郊”“油郊”“米郊”“匹头郊”等各种郊行。郊行不仅活跃、推动了台湾和福建商业的发展,而且在促进海峡两岸的经济交往中起了很大作用。

19世纪中叶,台湾安平、淡水、鸡笼(基隆)、打狗(高雄)等地被辟为通商口岸,外国资本大量进入台湾市场,控制了进出口贸易,台湾纳入了国际市场,闽台互补的经济联系受到很大影响。1895年日本侵占台湾后,海峡两岸间唇齿相依的经济联系受到极大束缚和破坏,清代前期移民台湾为福建经济带来的推动力也因此受到削弱。对福建经济影响不少。由此可见,台湾与大陆历史上存在着相生相存的密切关系。

#### 注释:

①葛剑雄主编:《中国移民史》第一卷,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48—50页。

②谢肇淺:《伍杂俎》卷四。

③傅祖德、陈佳源主编:《中国人口》(福建分册),中国财政出版社1990年版,第34—35页。转引自陈景盛:《福建历代人口论考》,福建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5—7页。

④周钟鑫:《诸罗县志》卷七。

⑤沈起元:《祭陈台湾事宜状》,《清经世文编》卷八十四。

⑥高其倬:《请开台湾半禁疏》,连横《台湾通史》卷二十七,“农业志”。

⑦《皇朝经世文编》卷八十四,“兵政”。

⑧张本政主编:《清实录 台湾史资料专辑》,福建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43页。

⑨道光《福建通志》卷四十八,“户口”;另一数据是连横《台湾通史》卷三所载的汉民人口超过200万。

⑩葛剑雄主编:《中国移民史》第六卷,曹树基执笔,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623页。

⑪台湾各省府:台湾各籍汉民族乡贯别调查表,台北,民国17年(1928年)。转引自葛剑雄主编《中国移民史》第6卷,曹树基执笔,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332页。

⑫陈铿:《论19世纪上半叶福建的经济形态》,《福建史论探》,福建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

⑬⑭⑮唐文基主编:《福建古代经济史》,福建教育出版社1995年版,第511、429、471页。

⑯同治重修《台湾府志》卷二十。

⑰《台案汇录丙集》,《台湾文献丛刊》第176种,第197页。

⑱林仁川、陈杰中:《清代台湾与祖国大陆的贸易结构》,《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83年第2期。

⑲黄福才:《台湾商业史》,江西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98页。

⑳陈孔立主编:《台湾历史纲要》,北京,九州图书出版社1996年版,第162、156页。

㉑同治重修《台湾府志》卷十七。

㉒陈淑均:《噶玛兰厅志》,《台湾文献丛刊》第165种,卷五,“风俗”。

㉓《同安县志》卷十,“出口税之沿革”。

㉔道光《福建通志》卷五九,“物产”。

㉕沈茂荫:《苗栗县志》。

㉖民国《仁化县志》卷十。

㉗乾隆《将乐县志》卷五,“土产”。

㉘康熙《建阳县志》卷三,“市市”。

㉙⑳周钟鑫:《诸罗县志》卷十二。

㉚《安平县杂记》。

㉛道光周凯:《厦门志》卷十五,“风俗”。

㉜林祥瑞、黄志中:《福建资本主义萌芽初探》,《中国古代史论丛》第二辑,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83页。

㉝乾隆《乾溪县志》卷一,“街市”。

㉞乾隆《泉州府志》卷五,“街巷市廛”。

㉟道光《福建通志》卷二九,“津梁”。

㊱薛起凤《鹭江志》卷一。

㊲康熙《南安县志》卷三,“市廛”。

㊳⑳庄为玑、王连贤:《闽台关系族谱资料选编》(上篇),福建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3、19页。

㊴林仁川、黄福才:《台湾社会经济史研究》,厦门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197页。

(作者系厦门大学历史系博士生)

(责任编辑:林丽娜)